

中注协全力推进疫情防控和行业发展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以下简称中注协)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在财政部党组的坚强领导下,团结带领全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同心携手、共克时艰,深切关怀广大会员及从业人员健康安全,努力克服疫情对行业工作的冲击和影响,主动发挥注册会计师行业应有的社会责任,全力做好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和行业发展工作。

一是及早研究部署并展开疫情防控工作。1月23日,中注协成立以党委书记、秘书长舒惠好为组长的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建立疫情防控联络机制和“零报告”制度,制定实施中注协疫情防控工作方案。春节假期期间,中注协通过网络视频召开专题党委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并及时向干部职工推送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疫情防控的政策要求和信息提示。1月24日,中注协发布《致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广大会员及从业人员的信》,引导会员和从业人员正确认识对待疫情,掌握科学防护知识和方法,确保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及时报告疫情动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注协根据中注协要求,结合自身情况,也于第一时间向所属会员和从业人员发布了关于疫情防控的宣传引导信息。

二是深入研究应对年报审计面临的疫情冲击影响。针对疫情防控导致审计工作无法正常开展、年度审计报告不能

按期出具等问题,中注协及时与证监会、国资委等有关部门沟通,并听取部分会计师事务所意见,1月31日,制发《关于提请研究上市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问题的函》《关于2019年年报审计工作中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专项提示》,提请有关部门研究年度报告披露延期问题,并对会计师事务所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妥善调整审计工作计划作出提示。为帮助会计师事务所克服新冠肺炎疫情的不利影响,提醒审计中需要特别注意和考虑的事项,针对新冠肺炎疫情可能使实施常规审计程序受到限制的情况,3月20日,中注协发布《关于在新冠肺炎疫情下执行审计工作的指导意见》,选取部分较为常用的审计程序举例,从审计程序环节的9个方面明确了会计师事务所在疫情防控情况下执行审计工作的技术指引。

三是统筹推进行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根据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财政部党组会议精神,2月28日,中注协制发《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注册会计师行业工作的通知》,指导全国地方注协以科学严谨务实的态度认识疫情防控形势任务,加强行业疫情防控指导帮扶,持续优化会员服务管理工作,同时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和本地区疫情防控制度要求,制定发布本地区行业复工复产指引(指南),指导行业分区分级精准复工复产。3月11日,中

注协党委书记、秘书长舒惠好一行到大信、致同、鑫正泰、毕马威华振等调研会计师事务所疫情防控工作落实和复工情况,要求事务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进一步推动落实协调延期披露年报、减轻事务所负担、创新审计方式、加强远程审计指引等实际问题。

四是大力发挥党组织和行业代表人士先进带头作用。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领导、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坚强政治保证的通知》精神,2月3日,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委制发《关于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中有效发挥行业党组织和党员先进作用的通知》,要求行业各级党组织、党员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主动冲在前、干在前,当好群众的贴心人和主心骨,积极服务社会、开展捐赠救助,做好宣传引导、凝聚行业力量。行业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代表人士主动发挥专业优势,针对经济社会发展、审计年报信息披露时间、疫情防控综合措施、社会民生等各方面问题积极建言献策,为疫情防控、社会生产和经济恢复贡献力量,同时调动各种资源为抗疫一线捐款捐物,发挥行业代表先锋模范作用。2月26日,中注协在门户网站首页设置“防控疫情 注会行业在行动”专栏,发布行业各级党组织、各级注协和会计师事务所疫情防控、专业服务、捐赠救助信息,以及相关国家政策制度等,同步在中注



图 / 陈刚

协微信公众号设置“疫情防控”栏目，发布相关信息。

五是制定实施会员服务与发展的系列举措。3月20日，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发布《关于2020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报名有关事宜的公告》，明确2020年考试实施全程零接触的“一站式”网上报名，同时公布33个考区报名联系咨询方式，便于考生及时掌握考试动态信息。根据有关地方注协和会计师事务所反映行业数据统计上报中的困难情况，4月3日，中注协制发《关于开展2020年度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工作的通知》，将全国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工作完成时间相应推迟。考虑到疫情防控对行业培训工作的影响，中注协大幅调整优化2020年注册会计师培训计划，会同有关院校积极拓展培训方式，增加“专家在线互动答疑”“网络课堂”等，并将部分面授课程改为手机、电脑端直播课程。3月24日，中注协制发《关于做好2020年会计师事务所会费收缴工作的通知》，明确自2020年起连续3年（2020~2022年）减半收取中注协本级会费，免除湖北地区会计师事务所2020年应交中注协本级会费，同时要求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注协适当延长

2020年会费收缴时间。为关怀帮助确诊感染新冠肺炎的行业从业人员，中注协党委书记、秘书长舒惠好向每名患者致送慰问信，全国行业党委给予每人3000元慰问补助。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注协结合自身情况采取各种措施做好行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湖北注协组织协会干部职工和事务所党员干部参与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小区出入口值守、防控物资采购分发、人员排查跟踪、环境消毒整治等社区防疫志愿服务工作；北京、浙江、河南注协等下发通知，明确免收2020年本级单位会员和个人会员会费；吉林、云南、海南注协等向事务所下拨专项资金用于购买口罩、消毒液、测温仪等防疫物资；广东、湖南、天津注协等通过问卷调查梳理出会计师事务所疫情期间执业困难问题，协同当地政府部门推进解决；辽宁、山东注协等制定相关政策，明确疫情防控期间采取网上、邮寄等非直接接触方式办理业务；上海注协组织注册会计师组成“监督队”，为上海市志愿者基金会提供免费审计服务；等等。

据不完全统计，截至3月24日，29个省区市行业各级党组、注协共组织事

务所及其党组织捐款5170.33万元、捐赠物126万余件套以及价值约268万元的食物、药品等。

六是做好中注协自身疫情防控工作。疫情发生以来，中注协采取视频、现场会议、微信群等多种形式，组织干部职工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以及财政部党组、北京市政府有关政策要求。中注协党委印发《在疫情防控阻击战中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的通知》《告中注协全体共产党员书》，要求全体党员干部主动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当好疫情防控的“宣传员”“战斗员”“服务员”。建立干部职工个人及家庭健康情况“零报告”制度，每日逐级向中注协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报告情况。建立干部情况动态跟踪机制，详细了解统计离京人员返京及居家隔离情况，组织部门负责人通过微信、电话进行慰问。按照财政部党组和北京市政府工作要求，对中注协复工过程中的人员隔离和防护、办公场所防控消毒、物业管理和餐饮安排、出差和会议管理等制定细化工作措施，并严格执行落实。■

责任编辑 武献杰